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14-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相关情况的说明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缘药业”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包括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其中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有关情况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委托人为康缘药业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连云港康缘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其中康缘药业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拟认购1.08亿元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连云港康缘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拟认购1.32亿元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拟认购汇康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人员包括康缘药业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认购份额(万股)
1	肖伟	1000
2	凌耀	400
3	郭伟堂	400
4	刘玉强	400
5	郑玉	400
6	程凡	400
7	王福平	400
8	杨永春	400
9	顾长庚	300
10	陈奕明	200
11	刘洪胜	200
12	沈彬	200
13	华宇宏	200
14	丁强	200
15	黄文野	200
16	陆兵宏	200
17	刘斌	200
18	刘延强	200
19	李宇明	200
20	张峰	200
21	孙奕	200
22	刘旭	200
23	李宇明	200
24	郭洪伟	100
25	徐振秋	100
26	袁昌峰	100
27	程凡	100
28	张峰	100
29	李亚春	100
30	曹亮	100
31	徐玉明	100
32	郑玉	100
33	程凡	100
34	黄文野	100
35	孙永成	100

36	江敏	100
37	孔耀	100
38	李永强	100
39	孟开明	100
40	戚休杰	100
41	包东伟	100
42	肖江涛	100
43	徐彬江	100
44	梁勇	100
45	陆军	100
46	傅代云	100
47	徐明月	100
48	张劲雷	100
49	杨华峰	100
50	范晓平	100
51	马宇平	100
52	周高庆	100
53	王卫红	100
54	程凡	100
55	董玉芳	100
56	杨江林	100
57	张亮	100
58	王永伟	100
59	陈刚	100
60	田强	100
61	王永强	100
62	姜忠	100

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已经完成签署,合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和声明

(一)康缘药业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的承诺函

“1、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为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本人作为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委托人承诺:自康缘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

2、本人将根据《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时、足额认购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并依法办理相关手续,采用特定投资者直接独立出资方式设立,不采用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

(二)连云港康缘医药商业有限公司的承诺函

“1、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为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对象,本公司作为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委托人承诺:自康缘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本公司不转让持有的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

2、本公司将根据《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时、足额认购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并依法办理相关手续,采用特定投资者直接独立出资方式设立,不采用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并购重组标的公司上海凡卓通讯科技 有限公司收到相关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并购重组标的公司上海凡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凡卓”)发来的《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上海凡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注销批准证的批复》(沪府府研批[2014]446号)文件。

公司本次并购重组标的公司上海凡卓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外商投资企业投资者股权变更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需要得到有权的外商投资审批机关的批准;而根据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发布的《上海市商务委关于下放外商投资审批管理权限的通知》(沪商外资(2009)433号)的相关规定,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的商务主管部门具有相应的外商投资审批管理权限,有权批准上海凡卓股权转让并注销批准证。上海凡卓于2014年11月7日通过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提交了“上海凡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申请”,并于11月18日自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收到上述批复。

根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并联审批工作方案》要求,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一、同意“上海凡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注销批准证。
- 二、同意本次并购重组的交易对方上海卓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一卓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博泰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杭州灵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汇润和投资有限公司、Blue Gold Limited(蓝金有限公司)、众享石买万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拥有的上海凡卓股权连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公司,同时撤销文号为“商外资沪奉合资字[2012]2229号”批准证书。
- 三、此次股权转让后,上海凡卓性质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企业名称保持不变。

不变。

四、接到该批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向工商、税务、外汇等相关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4-07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19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尹光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组发[2013]118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精神,请求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应董事专委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尹光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低于《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因此尹光志先生的辞职报告自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公司董事会已接受尹光志先生的辞职,并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4-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9月16日,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5),2014年9月23日、2014年9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7、2014-028)。2014年10月15日,因重组相关事项尚未筹备完毕,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9),最晚将于2014年12月16日前按照26号文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2014年10月23日、2014年10月30日、2014年11月6日、2014年11月13日,公司再次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2014-033、2014-034、2014-035)。

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问题仍须商议、探讨。鉴于该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14-027
转债代码:110019 转债简称:恒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接到公司股东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通知,2014年11月14日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通过上海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6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4%,11月18日通过上海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

减持前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恒丰纸业23,206,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0%。减持后China Access Pape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现持有恒丰纸业12,606,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6%。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美罗药业 公告编号:2014-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发布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30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30日,2014年10月14日、10月21日公司相继发布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发布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

10月3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在论证和协商过程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特此公告。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0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4-070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32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进行。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2014-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11月14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11月19日在安徽省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董事沈义强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长王晓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孔凡让先生、赵惠芳女士因工作原因均委托独立董事吕连生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5、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晓云先生主持。监事会主席王守信先生、监事严永旺先生、黄云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方夕刚先生、程春平先生、阮德斌先生、财务总监蒋金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控股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公司拟对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7000万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亿元,本公司将占增资后公司的70%股权,该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关于增资控股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申请7000万元项目贷款的议案。公司实施的两条聚丙烯薄膜生产线搬迁改造项目尚有部分资金缺口,鉴于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前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铜陵分行申请的7000万元项目贷款未实施,公司现决定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申请7000万元项目贷款,具体贷款条件及业务要素以公司届时与银行签订的有关合同文本为准。

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0日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 控股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的 公告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2014-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7000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扩大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拟与安徽江威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威精密”)签署增资控股协议,拟向江威精密全资子公司——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光电”)增资7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威光电注册资本增加至1亿元,本公司将占中威光电70%股权,江威精密占中威光电30%股权。

2014年11月19日,公司在安徽省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董事沈义强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长王晓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孔凡让先生、赵惠芳女士因工作原因均委托独立董事吕连生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控股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中威光电目前系由江威精密独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江威精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石城大道中段978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云
注册资本:人民币56,496.9665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0784
成立日期:1996年08月8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工薄膜、金属化膜、电容器、聚丙烯再生粒子、电力节能装置、电子材料、元器件的生产、研究、开发、销售及科技成果转化;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及制品(不含有色金属和贵金属)、机械电子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绝缘材料)、建材生产、销售及加工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与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技术服务。

2、安徽江威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陵金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江豪
注册资本:8,4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7210100014561(1-1)
成立日期:2009年7月31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金属冲压件、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注塑件生产、销售;模具

开发;机械加工;LED支架生产、销售;电镀加工;商务信息咨询及咨询服务;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

江威精密目前股权结构中,自然人江豪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90.476%,自然人邹慧群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9.524%。根据江威精密提供的财务报表,截止2013年12月31日,江威精密资产总额40,894.93万元,所有者权益22,486.53万元,2013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015.83万元,净利润4834.90万元。

江威精密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市铜峰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供应生产所需零配件,2013年全年采购金额为890万元,占同类交易额1.70%。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中威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铜陵县金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董晨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经济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72100026348(1-1)
经营范围:LED用封装支架生产、销售;LED用封装支架材料销售;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中威光电成立于2013年4月17日,主要从事LED用封装支架生产、销售。系由安徽江威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会审字[2014]3102号审计报告,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中威光电资产总额3030.11万元,负债总额108.86万元,所有者权益2921.25万元。该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5.83万元,净利润-78.76万元。截止2014年9月30日,中威光电资产总额10,263.35万元,负债总额7069.81万元,所有者权益3193.54万元,201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004.83万元,净利润272.29万元。

(三)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本公司可以根据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中联国信评报字(2014)第205号评估报告,以201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中威光电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中威光电净资产账面值为3193.53万元,评估值为3189.58万元。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7000万元对中威光电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中威光电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亿元,其中:本公司占增资后中威光电股权的70%,江威精密占增资后中威光电股权的30%。本公司与江威精密就增资事宜签订了《增资控股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一)双方同意达成如下条款:

1、2014年,中威光电总计销售收入不低于5000万元,9-12月份利润总额不低于260万元;

2、2015年,中威光电总计销售收入不低于1亿元,利润总额不低于1250万元;

3、2016年,中威光电总计销售收入不低于1.2亿元,利润总额不低于1375万元;

4、2017年,中威光电总计销售收入不低于1.5亿元,利润总额不低于1600万元。

如2017年中威电达到上述2015年、2016年和2017年累计的销售收入、利润总额目标,本公司将于2018年一季度按中威光电2017年度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2.3倍价格收购江威精密所持中威光电10%的股权(收购价格=1000万股×每股净资产×2.3)。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中威光电主要从事LED用封装支架生产、销售,虽然LED支架行业市场需求旺盛,但由于产能扩张较快,未来市场竞争将越来越激烈,而且LED行业产品周期短,新技术不断涌现,未来可能由于技术进步给现有产品市场带来较大冲击。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组建强有力的管理团队,加强对中威光电的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的建设,加大科研投入,积极做好市场开拓。

六、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LED产品具有亮度高、发热量低、寿命长、无毒、可回收再利用等优点,被称为是21世纪最有发展前景的绿色照明光源,除广泛应用于手机背光、显示、信号、建筑景观、指示、特殊照明等领域外,正日益普遍向通用照明、LCD背光、汽车照明等领域拓展,市场前景良好。

中威光电生产的主导产品LED封装支架是LED产品的关键材料,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市场前景良好。本次增资完成后,将给中威光电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好的影响,中威光电的经营业绩也会得以提升,可望为本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七、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1、市场竞争风险
中威光电主要从事LED用封装支架生产、销售,虽然LED支架行业市场需求旺盛,但由于产能扩张较快,未来市场竞争将越来越激烈,而且LED行业产品周期短,新技术不断涌现,未来可能由于技术进步给现有产品市场带来较大冲击。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组建强有力的管理团队,加强对中威光电的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的建设,加大科研投入,积极做好市场开拓。

2、经营风险
公司增资后可能存在对在中威光电运营管理方面的一些风险,为此本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完善中威光电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对中威光电的财务、人事、投资等方面的管控,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促使中威光电稳定快速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0日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公告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14-0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1月25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25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4日15:00至2014年1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五)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截止2014年11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11月22日上午8:30时—12:00时,下午13:30时—17:30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个人股东本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大会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服务,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投票日期

投票时间

投票说明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